**关于组织第十九届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**

**征文的通知**

全市法学法律工作者：

经中国法学会批准，由北京、天津、河北、山西、内蒙古自治区、辽宁和山东等七省（区、市）法学会共同主办的第十九届“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”拟于9月在辽宁沈阳举办。根据中国法学会2024年七大区域法治论坛协调会和《区域法治论坛工作指引》精神，以及山西省法学会征文通知要求，现就论文征集工作通知如下：

1. 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紧紧围绕环渤海区域高质量发展任务，把握环渤海区位特点，梳理环渤海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面临的问题，深入开展法学理论研究和法治实践研究，为环渤海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高水平法治保障。

二、论坛主题及分论题

主题: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为环渤海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高水平法治保障。

分论题：

1.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创新发展。
2. 环渤海区域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法治保障。
3. 环渤海区域民营经济、县域经济发展的法治保障。
4. 环渤海区域海洋经济发展的法治保障。
5. 环渤海区域法治政府示范创建与联动发展。
6. 环渤海区域高水平对外开放的法治保障。
7. 环渤海区域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研究。
8. 环渤海区域防范金融和地方债务风险研究。

三、论文征集

(一)征文截止时间

2024年7月15日。

(二)论文要求

**1.字数。**每篇论文字数8000字以上，论文初评通过后须提交3000字以内提炼核心观点的摘要。

**2.格式。**在论文标题之后、正文之前,注明作者姓名,并在文末用括号注明作者简介(包括姓名、性别、单位、职务职称)。正文前要有300字左右的摘要和论文关键词3-5个。

**3.体例。**用宋体小四号Word文本;标题层次为“一、(二)、3、(4)”规则进行排列;注释采用脚注,以①、②、③……标注;参考文献置于文末,以[1]、[2]、[3]……标注。

(三)质量要求

作者对提交的论文要进行“学术不端检索”,“查重率”要控制在30%以内,切实保证论文质量。

四、报送要求

1.各县（市、区）法学会、及各单位请以集体名义报送论文，并在邮件标题以单位名称开头；其他人员邮件标题以“个人报送”开头，为避免统计失误，严禁重复报送。报送应以压缩包形式发送所有征文原文。邮件主题请注明“第十九届环渤海区域法治论坛征文”字样，论文文件名为“作者姓名+论文名称”。

2.征文截止日期为2024年7月20日。

3.本届论坛获奖论文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三个奖项，同时，省法学会将根据论文征集组织工作和获奖情况，评选优秀组织奖获奖单位。参评论文在评选或公示期间，若被举报抄袭且查证属实，取消其评审资格或相关奖项。

五、成果转化

论坛组委会将制作获奖论文集，并将有参考价值的对策建议编发资政报告，供党委、政府及有关部门决策参考。

联系人：赵杨萍：13008006890

屈 蔚：13663598666

电子邮箱：[ychfxh@163.com](mailto:ychfxh@163.com" \t "_blank)

运城市法学会

2024年6月21日